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Willi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威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3)

**建議按於記錄日期
每持有兩股股份可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
進行供股**

開始按除權基準買賣股份

茲提述威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建議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股股份可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供股（「供股」）。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內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根據該公告所載供股之預期時間表，按連權基準買賣股份之最後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星期二）。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星期二）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為每股1.35港元。

股份將自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三）起按除權基準買賣。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如對本身狀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之專業顧問。於供股條件全面達成(及包銷商終止包銷協議之權利失效)日期前買賣股份之任何股東或其他人士以及於上述期間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任何人士，須承擔供股未必成為無條件或不一定進行之風險。

承董事會命
威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莊友衡博士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莊友衡博士
王迎祥先生
徐鴻偉先生
馮裕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榮平先生
溫耒先生
邱恩明先生
繆希先生
杜東尼先生